

ICBC 中国工商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决议公告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董事会于 2024 年 6 月 28 日在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55 号本行总行召开会议。会议应出席董事 13 名，亲自出席 12 名，为廖林董事长、刘珺副董事长、王景武董事、卢永真董事、冯卫东董事、曹利群董事、陈怡芳董事、董阳董事、沈思董事、胡祖六董事、陈德霖董事和赫伯特·沃特董事；委托出席 1 名，杨绍信董事委托陈德霖董事出席会议并代为行使表决权。段红涛副行长、张守川副行长及监事会成员列席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法律法规、《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及《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会议由廖林董事长主持召开。出席会议的董事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关于审议《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2024 年版）》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 13 票，同意 1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六月二十八日